华宝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华宝中证全指证券公司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变更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1年3月8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华宝中证全指证券公司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华宝中证全指证券公司ETF
基金主代码	512000
基金管理人名称	华宝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
基金经理变更类型	增聘基金经理
新任基金经理姓名	胡洁
共同管理本基金的其他经理姓名	丰晨成

2. 新任基金经理的相关信息

新任基金经理姓名	胡洁
任职日期	2021年3月8日
证券从业年限	14年
证券投资管理从业年限	8年
过往从业经历	2006年6月加入华宝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先后在交易部、产品开发部和量化投资部工作,现任指数研发投资部总经理。

其中:管理过公募基金的名称及期间

基金主代码	基金名称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515000	华宝中证科技龙头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2019年7月22日	–
512810	华宝中证军工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2016年8月5日	–
512800	华宝中证银行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2017年7月18日	–
512170	华宝中证医疗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2019年5月20日	–
501090	华宝中证消费龙头指数证券投资基金(LOF)	2019年12月19日	–
007873	华宝中证科技龙头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发起式联接基金	2019年8月30日	–
501069	华宝标普中国A股质量价值指数证券投资基金(LOF)	2019年1月24日	2021年3月8日
501029	华宝标普中国A股红利机会指数证券投资基金(LOF)	2017年1月18日	–
240019	华宝中证银行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	2018年11月27日	–
162412	华宝中证医疗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2015年5月21日	–
501086	华宝MSCI中国A股国际通ESG通用指数证券投资基金(LOF)	2019年8月21日	–
006098	华宝中证全指证券公司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发起式联接基金	2021年03月08日	–
510280	上证180成长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2012年10月16日	2019年1月31日
240019	华宝上证180成长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	2012年10月16日	2018年11月26日
162412	华宝中证医疗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	2015年5月21日	2021年1月1日
162413	华宝中证1000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	2015年6月4日	2018年8月24日

是否曾被监管机构予以行政处罚或采取行政监管措施	否
是否已取得基金从业资格	是
取得的其他相关从业资格	–
国籍	中国
学历、学位	研究生毕业、硕士
是否已按规定在中国基金业协会注册/登记	是

华宝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1年3月8日

华宝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华宝中证沪港深5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变更基金扩位简称的公告

经向上海证券交易所申请,自2021年3月8日起,华宝中证沪港深5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扩位简称由“沪港深500ETF华宝”变更为“沪港深ETF500”,扩位证券简称适用于竞价交易和行情展示。投资者可访问本公司网站(www.fsfund.com)或拨打客户服务电话(400-700-5588,400-820-5050,021-38924558)咨询相关情况。

特此公告。

华宝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1年3月8日

华宝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华宝标普中国A股质量价值指数证券投资基金(LOF)基金经理变更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1年3月8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华宝标普中国A股质量价值指数证券投资基金(LOF)
基金简称	华宝标普中国A股质量价值指数
基金主代码	501069
基金管理人名称	华宝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
基金经理变更类型	增聘基金经理、解聘基金经理
新任基金经理姓名	张奇
共同管理本基金的其他经理姓名	–
离任基金经理姓名	胡洁

2. 新任基金经理的相关信息

新任基金经理姓名	张奇
任职日期	2021年03月08日
证券从业年限	10年
证券投资管理从业年限	9年
过往从业经历	曾任毕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业务顾问,德邦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量化投资部投资经理、董事副总经理。2014年10月加入华宝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先后担任高级数量分析师、基金经理助理等职务。

其中:管理过公募基金的名称及期间

基金主代码	基金名称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009263	华宝红利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020年6月3日	–
501029	华宝标普中国A股红利机会指数证券投资基金(LOF)	2021年03月08日	–

是否曾被监管机构予以行政处罚或采取行政监管措施	否
是否已取得基金从业资格	是
取得的其他相关从业资格	–
国籍	中国
学历、学位	大学毕业、硕士
是否已按规定在中国基金业协会注册/登记	是

3. 离任基金经理的相关信息

离任基金经理姓名	胡洁
离任原因	工作安排
离任日期	2021年03月08日
转任本公司其他工作岗位的说明	继续担任华宝中证军工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华宝标普中国A股红利机会指数证券投资基金(LOF)、华宝中证银行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华宝中证银行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华宝中证医疗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华宝中证科技龙头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华宝MSCI中国A股国际通ESG通用指数证券投资基金(LOF)、华宝中证科技龙头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发起式联接基金、华宝中证消费龙头指数证券投资基金(LOF)、华宝中证医疗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华宝中证全指证券公司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和华宝中证全指证券公司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发起式联接基金的基金经理。
是否已按规定在中国基金业协会办理变更手续	是
是否已按规定在中国基金业协会办理注销手续	否

华宝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1年3月8日

华宝基金关于旗下部分产品新增中信银行为代销机构的公告

根据华宝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与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银行”)签署的《证券投资基金销售代理协议》,本公司自2021年3月8日起增加中信银行为下列基金的场外代销机构。投资者可到中信银行办理下列基金的开户、申购、赎回、定期定额投资、转换及其他相关业务。具体业务办理及费率优惠活动,可咨询代销机构。

产品代码	产品名称
162415	华宝标普美国品质消费股票指数证券投资基金(LOF)A
009975	华宝标普美国品质消费股票指数证券投资基金(LOF)C
162411	华宝标普石油天然气上游股票指数证券投资基金(LOF)A
007844	华宝标普石油天然气上游股票指数证券投资基金(LOF)C

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了解或咨询相关情况

1.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光华路10号院1号楼中信大厦

客户服务电话:95558

公司网址:www.citicbank.com

2.华宝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司网址:www.fsfund.com

客户服务电话:4007005588

风险提示: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投资基金时应认真阅读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基金产品资料概要。敬请投资者留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华宝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1年3月8日

关于招商中债-0-3年长三角地方政府债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在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计票日停牌有关安排的第一次提示性公告

招商中债-0-3年长三角地方政府债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场内简称:长三角债;扩位证券简称:长三角地方债ETF,基金代码:511000,以下简称“本基金”)于2021年2月10日发布了《招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以通讯方式召开招商中债-0-3年长三角地方政府债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的公告》(以下简称“《公告》”),审议《关于招商中债-0-3年长三角地方政府债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终止基金合同并终止上市相关事项的议案》(以下简称“《议案》”),并将于2021年3月15日进行表决结果统计。现就《公告》中关于本基金停牌等事宜提示如下:

1、根据《公告》安排,本基金将在计票日(即2021年3月15日)当日起停牌并暂停申购赎回业务。

2、如本次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表决通过了《议案》,则本基金将不再复牌和恢复申购赎回业务,敬请投资者注意流动性风险;如《议案》未获通过,本基金复牌、恢复申购赎回业务的安排详见基金管理人届时发布的相关公告。

3、本次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有关公告可通过基金管理人网站(www.cmfchina.com)查阅,投资者如有任何疑问,可致电基金管理人客户服务电话400-887-9555咨询。

4、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投资于本公司基金时应认真阅读相关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文件,并根据自身风险承受能力选择适合自己的基金产品进行投资。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招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1年3月8日

招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旗下部分基金增加方正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为销售机构的公告

根据招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与方正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方正证券”)签署的基金销售协议,自2021年3月8日起,本公司将增加方正证券为招商行业精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000746)、招商医药健康产业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000960)的销售机构并开通申购、赎回等相关业务。

具体业务类型及办理程序请遵循销售机构的相关规定。投资者欲了解详细信息请仔细阅读相关基金的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等法律文件。

一、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有关详情

1、招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网站:www.cmfchina.com

2、招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客户服务热线:4008879555(免长途话费)

3、销售机构客服电话及网址:

销售机构	网址	客服电话
方正证券	www.foundersc.com	95571

二、风险提示:

投资者在投资基金前应认真阅读《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等基金法律文件,全面认识基金产品的风险收益特征,在了解产品情况及听取销售机构适当性意见的基础上,根据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投资期限和投资目标,对基金投资作出独立决策,选择合适的基金产品。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投资于本基金时应认真阅读上述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资料。敬请投资者留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招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1年3月8日

关于东方红领先精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调整赎回费率的公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的规定和《东方红领先精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以下简称“《基金合同》”)的约定,上海东方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经与基金托管人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协商一致,并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备案,决定自2021年3月9日(含)起调整东方红领先精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的赎回费费率。

一、调整方案

(1)原赎回费率:

份额持续持有时间(L)	适用赎回费率
L<7日	1.5%
7日≤L<30日	0.75%
30日≤L<365日	0.50%
365日≤L<730日	0.30%
L≥730日	0

赎回费用由基金赎回人承担,对份额持续持有时间小于30日的,赎回费用全部归基金财产,对份额持续持有时间少于3个月的(1个月等于30日),赎回费用总额的75%归基金财产,对份额持续持有时间长于3个月但小于6个月的,赎回费用总额的50%归基金财产,对份额持续持有时间长于6个月的,赎回费用总额的25%归基金财产,其余用于支付登记费和其他必要的手续费。

(2)调整后赎回费率:

份额持续持有时间(L)	适用赎回费率
L<7日	1.5%
7日≤L<30日	0.75%
30日≤L<180日	0.50%
180日≤L<365日	0.125%
365日≤L<730日	0.075%
L≥730日	0

赎回费用由基金赎回人承担,对份额持续持有时间小于30日的,赎回费用全部归基金财产,对份额持续持有时间少于3个月的(1个月等于30日),赎回费用总额的75%归基金财产,对份额持续持有时间长于3个月但小于6个月的,赎回费用总额的50%归基金财产,其余用于支付登记费和其他必要的手续费。

二、重要提示

1、根据《基金合同》“第八部分 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的约定,“在法律法规和《基金合同》规定的范围内、且在对现有基金份额持有人无实质性不利影响的前提下调整本基金的申购费率、调低赎回费率、变更收费方式”,可由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协商后修改,不需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本基金此次调整赎回费率符合前述条件,因此无需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

2、根据《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本公司将在《东方红领先精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以下简称“《招募说明书》”)及《东方红领先精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产品资料概要更新》(以下简称“《产品资料概要》”)中对本次调整赎回费率涉及的相关内容进行及时更新。本公司将在规定媒介上披露更新的《招募说明书》及《产品资料概要》。

3、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有关详情:客户服务热线:4009200808,公司网址:www.dfham.com。

三、风险提示

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投资需谨慎,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投资者投资于上述基金前应认真阅读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产品资料概要》及相关业务公告。敬请投资者关注适当性管理相关规定,提前做好风险测评,并根据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购买风险等级相匹配的产品。

上海东方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2021年3月8日

关于中银益利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恢复大额申购和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1年3月8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中银益利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中银益利混合	
基金主代码	002616	
基金管理人名称	中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相关法律法规及《中银益利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和《中银益利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的有关规定	
恢复相关业务的日期及原因说明	恢复大额申购日	2021年3月8日
	恢复大额定期定额投资日	2021年3月8日
	恢复大额申购、定期定额投资的原因说明	保护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
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中银益利混合A	中银益利混合C
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	002616	002617
该分级基金是否恢复大额申购及定期定额投资	是	是

2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2021年3月8日起,本基金A类和C类份额均恢复正常申购和定期定额投资,即取消对“单日单个基金账户单笔或累计超过1万元(不含1万元)的申购(含定期定额投资)申请”的限制。原2020年7月23日刊登的《关于中银益利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暂停大额申购和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公告》2021年3月8日起不再执行。

投资者如欲了解详情,可登陆本公司网站(www.bocim.com)或拨打客户服务电话:400-888-5566;021-38834788。

风险提示:

基金管理人承诺依照诚实信用、勤勉尽职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在市场波动等因素的影响下,基金投资存在本金损失的风险。基金的过往业绩及其净值高低并不预示其未来业绩表现。基金管理人提醒投资者基金投资的“买者自负”原则,在做出投资决策后,基金运营状况与基金净值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负担。

投资者投资本基金前应认真阅读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法律文件,了解拟投资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根据自身投资目的、投资期限、投资经验、资产状况等判断基金是否和投资者的风险承受能力相匹配,并按照销售机构的要求完成风险承受能力与产品风险之间的匹配检验。

投资者应当充分了解基金定期定额投资和银行零存整取等储蓄方式的区别。基金定期定额投资是引导投资者进行长期投资,平均投资成本的一种简单易行的投资方式。但是定期定额投资并不能规避基金投资所固有的风险,不能保证投资者获得收益,也不是替代储蓄的等效理财方式,敬请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中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1年3月8日

天弘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增加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为天弘港股通精选灵活配置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销售机构并开通申购、赎回、定投业务的公告

根据天弘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与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国农业银行”)签署的相关基金销售服务协议,自2021年03月08日起,本公司增加中国农业银行为天弘港股通精选灵活配置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的销售机构并开通申购、赎回、定期定额投资(以下简称“定投”)业务。详情如下:

一、适用的投资者范围

通过中国农业银行指定平台办理本基金的申购、赎回、定投业务且符合基金合同约定的投资者。

二、适用的基金范围

基金名称	基金代码	是否开通申购、赎回	是否开通定投
天弘港股通精选灵活配置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A类:006752	是	是
天弘港股通精选灵活配置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C类:006753	是	是

三、重要提示:

1、投资者欲了解本基金的详细情况,请仔细阅读本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法律文件。

2、上述相关业务办理规则的具体内容请以中国农业银行的规定、公告或通知为准。

投资者可以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有关情况:

(1)天弘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客服热线:95046

网站:www.thfund.com.cn

(2)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客服热线:95599

网站:www.abchina.com

风险提示: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投资本公司管理的基金时,应认真阅读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法律文件,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天弘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二一年三月八日

南方基金关于旗下部分基金增加国泰君安为销售机构及开通相关业务的公告

根据南方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简称“本公司”)与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简称“国泰君安”)签署的销售合作协议,国泰君安将自2021年03月08日起代理销售本公司旗下部分基金。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适用基金及业务范围

编号	基金代码	基金名称	定投业务	转换业务
1	004357	南方智慧精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开通	开通

从2021年03月08日起,投资人可通过国泰君安办理上述列表中对应基金的开户、申购、赎回、定投、转换等业务。

上述列表中的基金可参与费率优惠活动,具体优惠规则以国泰君安的安排为准。

二、重要提示

1、上述申购赎回业务仅适用于处于正常申购期及处于特定开放日和开放时间的基金。基金封闭期、募集期等特殊期间的有关规定详见对应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产品资料概要》等相关法律文件及本公司发布的最新业务公告。

2、投资人可与国泰君安约定定投业务的每期固定投资金额。目前,国泰君安办理上述适用基金列表中开通定投业务的基金,具体的定投业务规则请参考国泰君安的相关规定。

3、基金转换是指投资人可将其通过销售机构购买并持有的本公司旗下某只开放式基金的全部或部分基金份额,转换为本公司管理的另一只开放式基金的份额。上述适用基金列表中的基金,若同时采用前端收费和后端收费,则只开通前端收费模式下的转换业务。基金转换费用与转换业务规则可参照我司2007年8月30日发布的《南方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基金在部分代销机构开展转换业务的公告》和2008年3月11日发布的《南方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调整旗下基金转换业务规则的公告》。

三、投资人可通过以下途径了解或咨询相关情况:

国泰君安客服电话:4008888666

国泰君安网址:www.gtja.com

南方基金客服电话:400-889-8899

南方基金网址:www.nffund.com

四、风险提示:

1、投资人应当认真阅读《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产品资料概要》等基金法律文件及相关公告,了解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并根据自身的投资目的、投资期限、投资经验、资产状况等判断基金是否和投资人的风险承受能力相适应。

2、投资人应当充分了解基金定投和零存整取等储蓄方式的区别。定期定额投资是引导投资人进行长期投资、平均投资成本的一种简单易行的投资方式。但是定投并不能规避基金投资所固有的风险,不能保证投资人获得收益,也不是替代储蓄的等效理财方式。

特此公告

南方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03月08日

南方基金关于南方崇元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增加销售机构的公告

根据南方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与下列销售机构签署的销售协议,本公司决定增加下列销售机构为南方崇元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简称:南方崇元纯债债券A,基金代码:010353;基金简称:南方崇元纯债债券C,基金代码:010354)的销售机构。

从2021年3月8日起,投资人可前往下列销售机构办理该基金的认购及其他相关业务。具体业务办理规则请遵循下列销售机构的相关规定或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有关详细情况:

编号	销售机构名称	联系方式
1	蚂蚁(杭州)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4000-766-123 公司网址:www.fund123.cn
2	上海天天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95021 / 4001818188 公司网址:www.1234567.com.cn
3	浙江同花顺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4008-773-772 公司网址:www.5ifund.com
4	上海陆金所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400-821-9031 公司网址:www.lufunds.com
5	珠海盈米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020-89629066 公司网址:www.yingmi.cn
6	北京蛋卷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400-159-928 公司网址:www.danjuanapp.com
7	京东肯特瑞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95118 公司网址:kenterui.jd.com
8	和耕传承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4000-555-671 公司网址:www.hgccpb.com/
9	北京度小满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95055-4 公司网址:www.baiyingfund.com

投资人也可通过访问南方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网站(www.nffund.com)或拨打客户服务电话(400-889-8899)咨询相关情况。

风险提示:

投资人应当认真阅读《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产品资料概要》等法律文件及相关公告,了解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并根据自身的投资目的、投资期限、投资经验、资产状况等判断基金是否和投资人的风险承受能力相适应。

特此公告

南方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3月8日

南方聚利1年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LOF)A类基金份额溢价风险提示及停复牌公告

近期,南方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基金管理人”)旗下南方聚利1年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LOF)A类基金份额(场内简称:南方聚利;交易代码:160131)在二级市场的交易价格出现大幅度溢价,交易价格明显偏离前一估值日的基金份额净值。2021年3月4日,南方聚利二级市场收盘价为1.691元,相对于当日1.037元的基金份额净值,溢价幅度达到63.07%。截至2021年3月5日,南方聚利二级市场收盘价为1.742元,明显高于基金份额净值。投资者如果盲目投资于高溢价率的基金份额,可能遭受重大损失。

为保护基金份额持有人的利益,南方聚利将于2021年3月8日开市起至当日10:30停牌,自2021年3月8日10:30起复牌,恢复正常交易。

特此提醒投资者密切关注基金份额净值,注意投资风险。本基金管理人提示如下:

1、南方聚利1年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LOF)以定期开放的方式运作,自基金合同生效日起(含该日)或者每一个开放期结束之日次日起(含该次日)至一年后的对日的期间,本基金采取封闭运作模式,期间基金份额持有人不得申请申购、赎回本基金,但登记在证券登记系统下的A类基金份额的持有人可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转让基金份额。

本基金当前封闭期为自2020年5月13日至2021年5月13日,本基金将于2021年5月14日(若该日为非工作日,则顺延至下一工作日)进入开放期。开放期内,南方聚利的申购、赎回价格以申请当日收市后计算的该类别基金份额净值为基准计算,与南方聚利的二级市场交易价格无关。

本基金为债券型基金,其长期平均风险和预期收益率低于股票基金、混合基金,高于货币市场基金。投资者投资本基金时应认真阅读本基金的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等基金法律文件,了解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并根据自身的投资目的、投资期限、投资经验、资产状况等判断基金是否和投资者的风险承受能力相适应。

2、南方聚利的交易价格,除了有份额净值变化的风险外,还会受到市场的系统性风险、流动性风险等其他风险影响,在当前溢价水平下买入,可能使投资人面临较大损失。

3、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南方聚利1年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LOF)运作正常。本基金管理人仍将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及基金合同进行投资运作。

4、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南方聚利1年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LOF)无其他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本基金管理人仍将严格按照有关规定和要求,及时做好信息披露工作。

风险提示: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销售机构根据法规要求对投资者类别、风险承受能力和基金的风险等级进行划分,并提出适当性匹配意见,投资者在投资基金前应认真阅读基金合同和更新的招募说明书等基金法律文件,全面认识基金产品的风险收益特征,在了解产品情况及听取销售机构适当性意见的基础上,根据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投资期限和投资目标,对基金投资作出独立决策,选择合适的基金产品。基金管理人提醒投资者基金投资的“买者自负”原则,在投资者作出投资决策后,基金运营状况与基金净值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负责。

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南方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3月8日

南方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通讯方式召开南方弘利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的公告

一、召开会议基本情况

南方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基金管理人”或“本公司”)依据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15]2699号文注册募集,并经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17]2246号文准予变更注册的南方弘利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基金合同于2018年2月28日生效。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和《南方弘利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以下简称“《基金合同》”)的有关规定,基金管理人决定以通讯方式召开本基金的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会议的具体安排如下:

1、会议召开方式:通讯方式。

2、会议投票表决起止时间:自2021年3月8日起,至2021年4月7日17:00止(投票表决时间以基金管理人收到表决票时间为准)。

3、会议通讯表决票的送达地点:

地址:深圳市福田区莲花街道益田路5999号基金大厦37楼

邮政编码:518017

联系电话:0755-82763888

收件人:南方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产品管理部

请在信封表面注明:“南方弘利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表决专用”。

二、会议审议事项

《关于南方弘利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调整基金合同自动终止条款并修订基金合同的议案》(见附件一)。

三、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的权益登记日

本次大会的权益登记日为2021年3月8日,权益登记日当天下午交易时间结束后,在登记机构登记在册的本基金全体基金份额持有人均有权参加本次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并投票表决(注:权益登记日当天申请申购的基金份额不享有本次会议表决权,权益登记日当天申请赎回的基金份额享有本次会议表决权)。

四、表决票的填写和寄交方式

1、本次会议表决票见附件二。基金份额持有人可从相关报纸上剪裁、复印表决票或登录基金管理人网站(http://www.nffund.com)下载并打印或按以上格式自制表决票。

2、基金份额持有人应当按照表决票的要求填写相关内容,其中:

(1)个人投资者自行投票的,需在表决票上签字,并提供本人有效身份证件正反面复印件;

(2)机构投资者自行投票的,需在表决票上加盖本单位公章或经授权的业务公章(以下合称“公章”),并提供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事业单位、社会团体或其他单位可使用加盖公章的有权部门的批文、开户证明或登记证书复印件等);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自行投票的,需在表决票上加盖本机构公章(如有)或由授权代表在表决票上签字(如无公章),并提供该授权代表的有效身份证件正反面复印件或者护照或其他身份证明文件的复印件,该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所签署的授权委托书或者证明该授权代表有权代表该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签署表决票的其他证明文件,以及该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的营业执照、商业登记证或者其他有效注册登记证明复印件和取得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资格的证明文件的复印件;

(3)个人投资者委托他人投票的,应由代理人在表决票上签字或盖章,并提供个人投资者有效身份证件正反面复印件,以及填妥的授权委托书原件(参照附件三)。如代理人为个人,还需提供代理人的有效身份证件正反面复印件;如代理人为机构,还需提供代理人的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事业单位、社会团体或其他单位可使用加盖公章的有权部门的批文、开户证明或登记证书复印件等);

(4)机构投资者委托他人投票的,应由代理人在表决票上签字或盖章,并提供机构投资者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事业单位、社会团体或其他单位可使用加盖公章的有权部门的批文、开户证明或登记证书复印件等),以及填妥的授权委托书原件(参照附件三)。如代理人为个人,还需提供代理人的有效身份证件正反面复印件;如代理人为机构,还需提供代理人的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事业单位、社会团体或其他单位可使用加盖公章的有权部门的批文、开户证明或登记证书复印件等)。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委托他人投票的,应由代理人在表决票上签字或盖章,并提供该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的营业执照、商业登记证或者其他有效注册登记证明复印件,以及取得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资格的证明文件的复印件,以及填妥的授权委托书原件。如代理人为个人,还需提供代理人的有效身份证件正反面复印件;如代理人为机构,还需提供代理人的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事业单位、社会团体或其他单位可使用加盖公章的有权部门的批文、开户证明或登记证书复印件等);

(5)以上各项中的公章、批文、开户证明及登记证书等,以基金管理人的认可为准。

3、基金份额持有人或其代理人需将填妥的表决票和所需的相关文件在自2021年3月8日起至2021年4月7日17:00止的期间内(以基金管理人收到表决票时间为准)通过专人送交、快递或邮寄挂号信的方式送达至基金管理人的办公地址,并请在信封表面注明:“南方弘利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表决专用”。

送达时间以基金管理人收到表决票时间为准,即:专人送达的以实际递交时间为准;快递送达的,以基金管理人签收时间为准;以邮寄挂号信方式送达的,以挂号信回执上注明的收件日期为送达日期。

4、投票的确定原则

(1)直接表决优先规则

如果基金份额持有人进行了授权委托,又存在直接投票表决,则以直接表决为有效表决,授权委托无效。

(2)最后投票优先规则

如果同一基金份额持有人在不同时间多次进行有效投票,无论表决意见是否相同,均以最后一次投票为准。如最后时间收到的授权委托有多次,不能确定最后一次授权的,按以下原则处理:若多次授权的表决意见一致的,按照该表决意见计票;若多次授权但授权意见不一致的,视为委托人授权受托人投弃权票。

五、计票

1、本次通讯会议的计票方式为:由基金管理人授权的两名监督员在基金托管人(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授权代表的监督下于本次通讯会议的表决截止日(即2021年4月7日)后2个工作日内进行计票,并由公证机关对其计票过程予以公证。基金管理人或基金托管人拒派代表对表决意见的计票进行监督的,不影响计票和表决结果。

2、基金份额持有人所持每份基金份额享有一票表决权。

3、表决票效力的认定如下:

(1)表决票填写完整清晰,所提供文件符合本会议通知规定,且在规定截止时间之内送达基金管理人的,为有效表决票;有效表决票按表决意见计入相应的表决结果,其所代表的基金份额计入参加本次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表决的基金份额总数。

(2)如表决票上的表决意见未填、多填、字迹模糊不清、无法辨认或意愿无法判断或相互矛盾,但其他各项符合会议通知规定的,视为弃权表决,计入有效表决票;并按“弃权”计入对应的表决结果,其所代表的基金份额计入参加本次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表决的基金份额总数。

(3)如表决票上的签字或盖章部分填写不完整、不清晰的,或未能提供有效证明基金份额持有人身份或代理人经有效授权的证明文件的,或未能在规定截止时间之内送达基金管理人的,均为无效表决票;无效表决票不计入参加本次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表决的基金份额总数。

(4)基金份额持有人重复提交表决票的,如各表决票表决意见相同,则视为同一表决票;如各表决票表决意见不相同,则按如下原则处理:

①送达时间不是同一天的,以最后送达日所填写的有效的表决票为准,先送达的表决票视为被撤回;

②送达时间为同一天的,视为在同一表决票上做出了不同表决意见,计入弃权表决票;

③送达时间确定原则见“四、表决票的填写和寄交方式”中相关说明。

六、决议生效条件

1、本人直接出具表决意见或授权他人代表出具表决意见的基金份额持有人所持有的基金份额不小于在权益登记日基金总份额的二分之一(含二分之一);

2、《关于南方弘利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调整基金合同自动终止条款并修订基金合同的议案》应当由提交有效表决票的基金份额持有人和其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含三分之二)通过;

3、直接出具表决意见的基金份额持有人或受托代表他人出具表决意见的代理人提交的持有基金份额的凭证和受托出席会议者出具的委托人持有基金份额的凭证和授权委托书等文件符合法律法规、《基金合同》和本公告的规定,并与登记机构记录相符;

4、本次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决议通过的事项,本基金管理人自通过之日起5日内报中国证监会备案,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决定的事项自表决通过之日起生效。法律法规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七、二次召集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及二次授权

根据《基金法》及《基金合同》的规定,重新召集的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应当有代表三分之一以上(含三分之一)基金份额的持有人直接出具表决意见或授权他人代表出具表决意见。基金管理人可在原公告的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召开时间的3个月以后,6个月以内就原定审议事项重新召集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但权益登记日仍为2021年3月8日。

重新召集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时,除非授权文件另有载明,本次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授权期间基金份额持有人做出的各类授权依然有效,但如果授权方式发生变化或者基金份额持有人重新做出授权,则以最新方式或最新授权为准,详细说明见届时发布的重新召集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的通知。

八、本次大会相关机构

1、召集人:南方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深圳市福田区莲花街道益田路5999号基金大厦32-42楼

法定代表人:杨小松(代为履行法定代表人职责)

成立时间:1998年3月6日

电话:(0755)82763888

传真:(0755)82763889

2、基金托管人: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3、公证机构:深圳市深圳公证处

公证员:丁青松、卢润川

联系方式:(0755)83024185、(0755)83024187

4、见证律师事务所:北京金诚同达(深圳)律师事务所

九、重要提示

1、请基金份额持有人在提交表决票时,充分考虑邮寄在途时间,提前寄出表决票。

2、本次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有关公告可通过基金管理人网站(www.nffund.com)查阅,投资者如有任何疑问,